

易方达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重要提示

本基金根据2013年7月3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易方达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及其联接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027号)和2013年10月18日《关于易方达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时间安排的确认函》(基金部函[2013]1889号)进行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3年11月29日正式生效。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阅读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黄金现货合约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5%,具有与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现货实盘合约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净值会随黄金市场的变化而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买卖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种风险。

投资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黄金市场波动风险、基金跟踪偏离风险、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价格折溢价的风险、本基金交易时间与境外黄金市场交易时间不一致的风险、不同申购赎回模式下交易和结算规则存在差异的风险、基金份额交易规则调整的相关风险等特定风险,以及第三方机构服务的风险、管理风险,操作风险、其他风险等。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投资基金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业绩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基金向投资人提供场内份额实物申购赎回,场内份额现金申购赎回等申购、赎回方式,并可在条件成熟后向投资人开放场外份额的现金申购、赎回业务。不同申购、赎回方式的开放日与开放时间、清算交收及登记结算规则或有差异。在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后:

(1) 具有黄金账户,投资人持有深证A股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均可参与本基金的实物申购赎回。但在提交实物申购赎回申请前,投资人需完成账户备案;

(2) 投资人如仅持有深圳A股账户,除可参与本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交易外,还可参与本基金场内份额的现金申购赎回;

(3) 仅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基金账户的投资人不能参与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只能参与本基金份额的二级市场交易;

(4) 黄金现货实盘合约申购或赎回时,单一账户每笔申购或赎回份额需为最小申赎单位的整数倍,最高不得超过999,999.9995份。

敬请投资人详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关于本基金各类申购、赎回方式的说明。

投资人一旦认购、申购或赎回本基金,即表示对基金认购、申购和赎回所涉及的基金份额的证券变更登记方式以及申购赎回所涉及申购、赎回对价的交收方式已经认可。

在目前结算规则下,投资人交易、申购、赎回黄金ETF,应当遵守下列规定,具体以深圳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机构及上海黄金交易所等服务机构的规定为准:

(1) 投资人T日买入的场内份额,T日可以卖出;

(2) 投资人T日买入的场内份额,T+1日可以赎回。如果对应的结算参与人当日终资不足,T+1日不得以黄金现货实盘合约对为约财赎回;

(3) T日以实物申购方式申购的场内份额,T日可以赎回或卖出;投资人T日以实物赎回方式赎回场内份额,T日可卖出赎回的黄金现货实盘合约,投资人T日以现金申购方式申购的场内份额,T+1日可卖出和赎回。

(4) 对于以现金赎回方式赎回的场内份额,由于登记结算机构对场内份额的现金替代采取逐笔全额非担保交收模式,当投资人赎回申请被登记结算机构确认后,被赎回的基金份额即被减记,但此时投资人尚未收到赎回款。

(5) 未来,如深圳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机构及上海黄金交易所等服务机构就本基金份额的交易、结算等相关规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或将调整本基金份额交易的业务的具体办理时间及销售机构,请投资人关注基金管理人及相关服务机构的相关公告。

本基金追踪黄金现货实盘合约价格,但不等同于实物黄金,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无法直接取得实物黄金。

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与债券,基金投资人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除非另有说明,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5年11月29日,有关财务数据截止日为2015年9月30日,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5年6月30日。(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1、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中路3号4004-8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法定代表人:刘晓艳

设立日期:2001年4月17日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联系人:贺晋

联系电话:400 881 8088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广东粤信托有限公司 1/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4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6

广州市广永广源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12

合计 100%

(二) 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叶俊先生,经济学博士,董事长。曾任中国南海石油联合服务总公司条法部科员、副科长、科长,广东省烟草专卖局专卖办办公室干部,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公司董事、副总裁,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裁,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晓艳女士,经济学博士,副董事长、总裁。曾任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理财部副经理,基金经理,基金投资理财部副总经理、基金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员、监察部总经理、市场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公司副总裁,常务副总监、董事。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秦力先生,经济学博士,董事。曾任广发证券投资银行部常务副经理、投资理财部总经理,资金营运部总经理,规划管理部总经理,投资自营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

杨力先生,高级管理人工商管理硕士(EMBA),董事。曾任美的集团空调事业部技术主管,计划经理,佛山顺德百年科技有限公司行政总监,美的空调深圳营销中心区域经理,佛山顺德创佳电器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长虹空调广州营销中心总监,广东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总监,董事,副总裁。现任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开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盈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东辉先生,管理学博士,董事。曾任广州市东建实业公司发展部投资计划员,广州商贸中心(马来西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广州东建南洋经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信托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信托管理部总经理。

刘初先生,经济学硕士,董事。曾任湖南证券发行部经理助理,湘财证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助理,资金营运部副总经理,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资本运营部部长,兼任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监事,新晟期货有限公司董事。

王化先先生,经济学博士,独立董事。曾任中国农业大学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现任中国农业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何小锋先生,经济学硕士,独立董事。曾任广东省韶关市教育局干部,中共广东省韶关市市委宣传部干部,北京大学经济学院讲师、副教授,金融系主任。现任北京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朱征夫先生,法学博士,独立董事。曾任广东经济贸易律师事务所金融房地产部主任,广东东大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广东省国土厅广东地产法律咨询服务中心副主任。现任广东东大陆律师事务所主任。

陈国祥先生,经济学硕士,监事会主席。曾任交通银行广州分行江南西营业部经理,广东粤财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副总经理、基金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市场总监。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飚金先生,经济学硕士,监事。曾任华南师范大学外语系党总支书记,中国证监会广州证监办处长,广州市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立根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广州银行副董事长,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中盈(三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广水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廖智先生,经济学硕士,监事。曾任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部主管,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市场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互联网金融部总经理,兼任广东粤财互联网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优道先生,工商管理硕士(MBA),常务副总裁。曾任南方证券交易业务发展部经理,广东证券公司发行上市部经理,深圳证券业务部总经理,基金部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局,公司总裁。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肖坚先生,经济学硕士,副总裁。曾任广东粤财信托投资公司职员,香港安泰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尊信(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业务部副经理,广东尊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

网址:www qlzq com cn

(9) 中投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21层及第04层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04、18层至21层

法定代表人:高涛

联系人:刘毅

联系电话:0755-82023442

客户服务电话:95532

传真:0755-82026539

网址:www china -inv s cn

(10) 中信建投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权重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95587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10-65182261

网址:www csc108 com

(11) 中银国际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40层

法定代表人:钱卫

联系人:王伟哲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620-888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1-50372474

网址:www bocichina com

2、场内份额实物申购、赎回办理机构

(1) 中国工商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联系人:杨菲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 icbc com cn

(2) 交通银行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联系人:张宏革

联系电话:021-58781234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传真:021-58408483

网址:www bankcomm com

3、二级市场交易代办证券公司

交易者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证券营业部均可参与基金二级市场交易。

(二) 登记结算机构

1、场内份额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周明

联系人:严峰

电话:0755-25946013

传真:0755-25987122

2、场外份额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中路3号4004-8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F

法定代表人:刘晓艳

联系人:刘晓艳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1 8088(免长途话费)

传真:020-38799249

联系人:余贤高

(三) 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02